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函

地址：111台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
承辦人：吳聖慧
電話：(02)6610-1234分機1509
電子信箱：stephanie@mail.ntsec.gov.tw

受文者：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6日
發文字號：科實字第111020037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23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國內學生報名作業注意事項
(15580_11102003780_2_ATTACH1.pdf)

主旨：檢送「2023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國內學生報名作業注意事項」1份，請協助轉知貴屬國中、高中及五專師生踴躍報名參展，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館「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辦理。
- 二、旨揭展覽會訂於112年2月6日至112年2月10日辦理，報名及評審作業流程簡述如下，詳細內容請參閱「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及函文附件：

(一)報名作業：自111年10月17日至111年10月27日下午5時止，透過學校帳號密碼辦理線上報名，敬請詳閱報名注意事項（如附件），並於111年10月28日前（郵戳為憑）將用印後之學校送展清冊以掛號郵件寄達本館實驗組，以完成報名手續。

(二)評審作業：

- 1、初審：預計於111年12月初辦理完成，初審結果將於111年12月中旬前公布於本館網站。



2、複審：於112年2月6日至2月10日辦理，自各競賽科別中評選出一等至四等獎作品，並擇優推薦代表我國參加2023年美國等各國國際科學展覽競賽之出國代表名單。（2023年國外科展參展方式將依各出國代表參展國家之公告包含該展覽會辦理與否或辦理方式變更等事項配合修正辦理）

三、學校作品送展清冊（線上報名後由系統產生）、報名表、研究報告、中英文作品摘要規定等請詳閱「2023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國內學生報名注意事項」，相關資訊請於111年10月1日後至本館官網/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文件下載（<http://goo.gl/Db02F6>）查閱。

四、如有未盡事宜及更正內容，仍以本館公告為準，協請公告於學校官網，並宣導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

正本：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副本：

